

112 學年度臺中市國民小學普及化籃球競賽
第三區分區複賽

秩
序
冊

時間:112 年 11 月 10 日(星期五)上午 8 點

地點:臺中市神岡區神岡國民小學

(臺中市神岡區神圳路 1 號)

指導單位:臺中市政府

主辦單位:臺中市政府教育局

承辦單位:臺中市國民小學體育促進會、西屯區大鵬國小、霧峰區霧峰國小

協辦單位:神岡區神岡國小、北屯區軍功國小、龍井區龍井國小

贊助單位:卡斯伯有限公司

112 學年度臺中市國民小學普及化籃球競賽規程

一、依據:112 學年度臺中市國民小學體育促進會年度計畫。

二、宗旨:

(一)提倡全民運動的風氣與習慣，增進國小學童身心健康。

(二)透過籃球運動，培養學生團隊合作、積極進取之精神。

三、指導單位:臺中市政府

四、主辦單位:臺中市政府教育局

五、承辦單位:臺中市國民小學體育促進會、西屯區大鵬國小、霧峰區霧峰國小

六、協辦單位:北屯區軍功國小、龍井區龍井國小、神岡區神岡國小

七、贊助單位:卡斯伯有限公司

八、比賽地點日期聯絡人:

(一)分區如下表:

承辦學校	分區區域
北屯區軍功國小	第一區(東區、中區、北區、北屯區、太平區、大里區、霧峰區)
龍井區龍井國小	第二區(南區、南屯區、大甲區、梧棲區、沙鹿區、龍井區、大肚區、烏日區、清水區、大安區)
神岡區神岡國小	第三區(西區、西屯區、大雅區、潭子區、后里區、豐原區、外埔區、神岡區、新社區、東勢區、和平區、石岡區)

(二)分區複賽時間及聯絡人

第一區:北屯區軍功國小,112 年 11 月 15 日(三),聯絡人體育組長楊舒婷。

第二區:龍井區龍井國小,112 年 11 月 24 日(五),聯絡人學務主任王志忠。

第三區:神岡區神岡國小,112 年 11 月 10 日(五),聯絡人體育組長林青。

(三)決賽:西屯區大鵬國小,112 年 11 月 29 日(三),聯絡人體育組長鄭宇琪。

九、領隊暨抽籤會議:

112 年 11 月 1 日(三) 10:00 神岡區神岡國小學務處,各項訊息公布於臺中市政府教育局網站(<http://www.tc.edu.tw>)。

十、參賽資格與辦法

(一)凡本市公私立國民小學在籍 6 年級男、女學生,均可報名參加。

(二)比賽隊伍須各校經校內初賽後,報名 1 隊(以班級為單位)參加本項比賽,若該班人數未達 12 人(含)以下,得跨班組隊,惟跨班後人數不得超過 30 人。

- (三) 各校設有體育班者，不得報名班隊參賽。
- (四) 學校初賽:以班級為單位，在校內辦理初賽，在學校初賽獲勝之班級，皆可參加分區複賽，以 6 年級參賽，4、5 年級可越級挑戰。各分區預賽前三名入選決賽，惟各區報名隊伍達 11 隊(含)以上者，每增加 3 隊，增額 1 隊參加決賽。
- (五) 參加競賽各單位所需餐食、礦泉水等相關經費均自理，參加隊職員必須自行辦妥比賽期間之保險。
- (六) 比賽採用 CASPAR 卡斯伯 5 號籃球。

十一、報名辦法:

- (一) 日期:112 年 10 月 11 日至 112 年 10 月 20 日止。
- (二) 報名方式: 請至報名網站 <http://220.130.198.115/tcpsports/>依分區填寫報名資料及學生相片，報名學校編號及密碼為學校代碼 6 碼(系統預設)。報名資料匯入後，需從系統匯出結合報名表與在學證明之表單，經相關人員核章並加蓋學校關防後，製成 PDF 檔案上傳到系統，始完成整個報名程序。
- (三) 報名人數:領隊、教練及管理各 1 名，以班為單位全班皆可報名

十二、比賽規則:運球上籃賽及罰球大賽。

運球上籃賽:參賽 6 男 6 女學生站在罰球線後方依序排列，同學運球上籃(至少運一下)，不管球進與否；再運球(或傳球)返回罰球線將球交到下一位同學手中，擊完掌後下一位同學再出發，計時 8 分鐘，依時間內各班(校)上籃投入 1 球得 1 分，總分數為成績。

罰球大賽:參賽選手 6 男 6 女站在罰球線後方依序排列，第一球在罰球線後方投籃，需觸及籃板或籃框且不得踩、越線，違反者須退回罰球線後方重新投籃，比賽中由其他選手觸碰到球亦同，若球不進，需將球撿起再投，直到將球投入籃框內才可傳球到下一位同學手中。比賽計時 8 分鐘，在時間內於罰球線後方投進一律得 2 分，非於罰球線後方投進一律得 1 分，加總分數為成績。**罰球線距離籃板鉛錘點為 4 公尺。**

總成績:運球上籃賽成績與罰球大賽成績加總為最終成績。如遇成績相同則舉行罰球PK賽雙方球員上場罰球(比全隊進球數)，第一輪進球數最多者為勝隊，如再平手，繼續進行第二輪罰球，雙方各派一名球員進行罰球PK賽，直到有球隊勝出。

十三、獎勵:

- (一) 各區各組優勝隊伍第 1 至 3 名頒發獎品、獎狀；第 4 至 6 名頒發獎狀鼓勵。
- (二) 全市決賽優勝隊伍第 1 至 3 名頒發獎牌、獎狀；第 4 至 6 名頒發獎狀鼓勵。

帶隊參加比賽獲獎指導人員及承辦比賽工作人員，依照「臺中市立國民中小學及幼兒園教育人員獎勵要點」辦理敘獎事宜。

十四、懲罰:各校應自行攜帶具學生相片之在學證明書備查，如未提出在學證明文件不得參賽，另發生冒名頂替及未依規定組隊取消參賽資格。

十五、申訴:

(一) 有關資格問題應於上場前提出，賽後不予處理，其他申訴事件，應於該場比賽 30 分鐘內用書面提出，並繳交保證金新臺幣 3,000 元，交由大會處理，如申訴理由不成立時，保證金沒收。

(二) 申訴案件由大會審判委員會處理，審判委員討論之結果為最終判決。

十六、附則:

(一) 由承辦單位為參賽選手辦理活動當天意外保險事宜，請各校報名時提供完整、正確資料（姓名、身分證字號、出生年月日），若資料有誤或延遲送件導致無法投保，請各校自行負責。外籍生請特別註明國籍及護照英文姓名。

(二) 大會有權決定因天氣、場地及不可抗拒之外力因素臨時更換比賽場地及日期。

(三) 體促會會員學校參加分區初賽，每校補助新臺幣 500 元整；請各校填妥領據（抬頭:臺中市國民小學體育促進會）於報到時繳交，領取補助費用。

十七、本規程如有未盡事宜，得由承辦單位報臺中市政府教育局核定後修訂之。

112 學年度臺中市國民小學普及化籃球競賽
第三區賽程表(神岡國小)

時間	進行程序			
08:00-08:30	各校報到			
08:30-08:40	開幕典禮&長官致詞			
08:40-09:00	熱身時間			
	出賽學校及比賽場地			
	上籃 A	上籃 B	罰球 A	罰球 B
09:00	西區中正國小	大同國小	葫蘆墩國小	上石國小
09:10	北勢國小	石岡國小	大明國小	神岡國小
09:20	忠信國小	長安國小	六寶國小	岸裡國小
09:30	西屯國小	豐原國小	社口國小	
09:40	大鵬國小	國安國小	西區中正國小	大同國小
09:50	葫蘆墩國小	上石國小	北勢國小	石岡國小
10:00	大明國小	神岡國小	忠信國小	長安國小
10:10	六寶國小	岸裡國小	西屯國小	豐原國小
10:20	社口國小		大鵬國小	國安國小
11:00-11:10	頒獎典禮			

112 學年度臺中市國民小學普及化籃球競賽
第三區參賽學校名冊

抽籤序號	校名
1	西區中正國小
2	大同國小
3	北勢國小
4	石岡國小
5	忠信國小
6	長安國小
7	西屯國小
8	豐原國小
9	大鵬國小
10	國安國小
11	葫蘆墩國小
12	上石國小
13	大明國小
14	神岡國小
15	六寶國小
16	岸裡國小
17	社口國小

112 學年度臺中市國民小學普及化籃球競賽
第三區成績總表

抽籤 序號	學校名稱	上籃得分	投籃得分	總成績	名次
1	西區中正國小				
2	大同國小				
3	北勢國小				
4	石岡國小				
5	忠信國小				
6	長安國小				
7	西屯國小				
8	豐原國小				
9	大鵬國小				
10	國安國小				
11	葫蘆墩國小				
12	上石國小				
13	大明國小				
14	神岡國小				
15	六寶國小				
16	岸裡國小				
17	社口國小				

112學年度臺中市國民小學普及化籃球競賽
第三區工作人員及裁判人員名單

活動日期

112年11月10日（五）

活動地點

神岡國小光電球場

編號	服務學校	職稱	姓名	工作職掌	工作內容
1	神岡國小	校長	王丕助	組長	綜理分區競賽事務
2	神岡國小	學務主任	蔡明諺	組員	賽程規劃獎狀印製
3	神岡國小	體育組長	林青	組員	場地器材整備
4	神岡國小	衛生組長	王哲彥	組員	裁判
5	神岡國小	訓育組長	翁椀妤	組員	記錄
6	神岡國小	生教組長	賴育秀	組員	記錄
7	神岡國小	設備組長	吳淑玲	組員	記錄
8	神岡國小	文書組長	許湘羚	組員	記錄
9	神岡國小	事務組長	林秉澄	組員	計時
10	神岡國小	特教組長	陳勇吉	組員	裁判
11	圳堵國小	學務主任	施敬洲	組員	裁判
12	六寶國小	體育組長	王建智	組員	裁判
13	大雅國小	教師	藍逸展	組員	裁判